



3101152153681159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价〔2024〕559号

关于核定上海市民办平和学校金鼎校区 收费标准的复函

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上海市民办平和学校 2024 年度民办非营利中小学学历教育收费标准定价工作的函》（浦教综计〔2024〕4 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定价目录》《上海市民办中小学收费管理办法》《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政府定价事项管理有关意见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经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同意，上海市民办平和学校金鼎校区收费标准核定如下：

高中学费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期 92000 元，高中住宿费收费标准为每生每学期 9000 元。

以上收费标准实行“新生新办法，老生老办法”，自 2024 年 9 月起执行，试行期两年。

请督促学校做好宣传解释工作，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，规范收费行为，主动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。

特此复函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6 月 25 日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，区政府、区市场监管局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25 日印发
